

证券代码：000523

证券简称：广州浪奇

公告编号：2015—015

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15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。监事应到3人，实到3人，占应到人数的100%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云主持，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，表决有效。经会议讨论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公司《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）

根据《证券法》68条的相关要求，本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进行审核，审核意见如下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